

可克达拉市伊力特酿酒分厂搬迁技术技改 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10 月 12 日，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可克达拉市伊力特酿酒分厂搬迁技术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书》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项目位于可克达拉市天山北路 1 号，伊力特生态产业园内，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80°58'33"，北纬 43°57'42"。

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生产能力为 300t/a 白酒基酒，灌装能力为 15000kL/a，项目新建（迁建）粮食筒仓区、辅料库、酿酒车间、室内外罐区、包装中心、成品库、锅炉房、配电机修、消防泵房、大门等，新购置安装生产设备，配套建设供排水、供电管线等。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新疆煤炭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8 年 7 月编制了《可克达拉市伊力特酿酒分厂搬迁技术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四师可克达拉市环保局于 2018 年 9 月 4 日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给予批复，审批文号为师市环审（2018）120 号；项目 2023 年 7 月 19 日已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 91654021751696854Y001V。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约 57455.38 万元，环保投资 1809 万元，占总投资约 3.1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可克达拉市伊力特酿酒分厂搬迁技术技改项目的建设内容、

产污环节（废气、废水、噪声、固废）。

二、工程变动情况

表 1 主要工程内容对比表

序号	项目		环评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	实际建设内容	变动原因及是否属于重大变动分析
1	地点		位于可克达拉市天山北路 1 号，伊力特生态产业园内	位于可克达拉市天山北路 1 号，伊力特生态产业园内	一致，未发生变动
2	性质		新建	新建	一致，未发生变动
3	规模	生产规模	生产规模为 300t/a 白酒基酒，灌装能力为 15000kL/a	生产规模为 300t/a 白酒基酒，灌装能力为 15000kL/a	一致，未发生变动
		主体工程	粮食筒仓区占地面积为 450m ² ，粮食清理粉碎建筑面积为 1536m ² ，辅料库建筑面积为 1000m ² ，酿酒车间建筑面积为 11880m ² ，罐区建筑面积为 12000m ² ，室内罐区（含酒水处理）建筑面积为 6016m ² ，包装中心建筑面积为 26880m ² ，成品库建筑面积为 15792m ² ，纯净水车间建筑面积为 9000m ²	粮食筒仓区占地面积为 450m ² ，粮食清理粉碎建筑面积为 1536m ² ，辅料库建筑面积为 1000m ² ，酿酒车间建筑面积为 11880m ² ，罐区建筑面积为 12000m ² ，室内罐区（含酒水处理）建筑面积为 6016m ² ，包装中心建筑面积为 26880m ² ，成品库建筑面积为 15792m ² ，纯净水车间建筑面积为 9000m ²	一致，未发生变动
		辅助工程	锅炉房、配电机修房建筑面积分别为 1000m ² 、消防泵房建筑面积为 150m ² 、门卫建筑面积为 84m ²	锅炉房、配电机修房建筑面积分别为 1000m ² 、消防泵房建筑面积为 150m ² 、门卫建筑面积为 84m ²	一致，未发生变动
5	环境保护措施	废气处理	天然气锅炉采用低氮燃烧，破碎粉尘经布袋除尘器除尘，恶臭采用生物除臭工艺	天然气锅炉采用低氮燃烧，破碎粉尘经布袋除尘器除尘，恶臭采用生物除臭+活性炭吸附工艺	一致，未发生变动
		废水处理	厂区设污水处理站（地下）一座，事故池一座	厂区设污水处理站（地下）一座（500m ³ /d），事故池一座（1000m ³ ）	由于与《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酿酒四厂技改搬迁项目》共用污水处理站，实际建设规模为 500m ³ /d，事故池未发生变

					动
		噪声	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和消音措施	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和消音措施	一致，未发生变动
		固废	酒糟收集后外售作为饲料的原料；污泥作农田肥料；生活垃圾送至可克达拉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破碎酒瓶经收集后运送至制瓶厂；生产粉尘回用；废弃包装材料卖与废品收购部门。	运营期酒糟外售作为饲料，生产原料回收；粉尘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后作为生产原料回用；废弃包装物卖与废品收购部门；破碎酒瓶经收集后运送至制瓶厂；污泥干化后与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一致，未发生变动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自运行期至验收期间污水处理站由于与《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酿酒四厂技改搬迁项目》共用一个污水处理站，考虑到《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酿酒四厂技改搬迁项目》污水量，合并建设后污水处理量可达 500m³/d，其余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变化，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根据调查，本项目废气主要是天然气锅炉、除尘器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SO₂、NO_x，以及污水处理站有组、无组织排放的恶臭。天然气锅炉采用低氮燃烧，破碎粉尘经布袋除尘器除尘，恶臭采用生物除臭工艺，大气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

（二）废水

本项目主要为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直接排入市政管网，生产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为“预处理+BIOTMAHR+两级 A²/O+深度处理”，达到《发酵酒精和白酒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1-2001）表 2 中间接排放标准后，与生活污水厂一同进入市政管网，最终排入可克达拉市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三）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自各类生产设备运行噪声和运输车辆。经现场查看，厂区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运输车辆采取限速措施，场内均建有绿化，可起到降噪作用，据现场噪声监测结果，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

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四）固废

根据现场查看，运营期酒糟外售作为饲料生产原料回收；粉尘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后作为生产原料回用；废弃包装物外售至废品收购部门；破碎酒瓶经收集后运送至制瓶厂；现状污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废水治理设施

由验收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监测结果符合《发酵酒精和白酒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1-2011）中表 2 中间接排放标准，处理达标的生产废水同生活废水一起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可克达拉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2、废气治理设施

由验收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生产车间经过除尘器处理后有组织排放的粉尘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排放；天然气锅炉有组织排放的 SO₂、NO_x 和烟尘能够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2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排放；有组织排放臭气浓度、硫化氢、氨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2 标准达标排放，有组织排放臭气浓度、硫化氢、氨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2 标准达标排放，无组织排放臭气浓度、硫化氢、氨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二级标准达标排放。

3、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经现场查看，厂区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监测选取项目区东、南、西、北侧厂界 1m 处进行噪声监测，昼夜监测各一次，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4、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运营期酒糟（1045t/a）外售作为饲料生产原料回收；粉尘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后（0.099t/a）作为生产原料回用；废弃包装物（3.4t/a）外售至废品收购部门；破碎酒瓶（5.1t/a）经收集后运送至制瓶厂；现状生活垃圾（144.5t/a）与污泥（10t/a）干化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气

根据调查，本项目废气主要是天然气锅炉、除尘器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SO₂、NO_x，以及污水处理站无组织排放的恶臭。天然气锅炉采用低氮燃烧，破碎粉尘经布袋除尘器除尘，恶臭采用生物除臭工艺，本项目生产车间有组织颗粒物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排放标准达标排放；天然气锅炉可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2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标准达标排放；有组织排放臭气浓度、硫化氢、氨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2 标准达标排放，无组织排放臭气浓度、硫化氢、氨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二级标准达标排放。

2、废水

本项目主要为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直接排入市政管网，生产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为预处理+BIOTMAHR+两级 A²/O+深度处理，根据检测结果，本项目生产废水可达到《发酵酒精和白酒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1-2001）表 2 中间接排放标准排放，最终与生活污水厂一同进入市政管网，排入可克达拉市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3、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自各类生产设备运行噪声和运输车辆。经现场查看，厂区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运输车辆采取限速措施，场内均建有绿化，可

起到降噪作用，据现场噪声监测结果，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4、固废

根据现场查看，运营期酒糟外售作为饲料生产原料回收；粉尘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后作为生产原料回用；废弃包装物外售至废品收购部门；破碎酒瓶经收集后运送至制瓶厂；生活垃圾、污泥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由于项目采取相应的污染治理措施技术可行性，措施有效。根据监测结果，运营期间有组织排放的粉尘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排放；天然气锅炉有组织排放的 SO₂、NO_x 和烟尘能够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2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排放；有组织排放臭气浓度、硫化氢、氨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2 标准达标排放，无组织排放臭气浓度、硫化氢、氨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二级标准达标排放；生产废水监测结果符合《发酵酒精和白酒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1-2011）中表 2 中间接排放标准，达标排放的废水同生活废水一起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可克达拉市污水处理厂处理；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点的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固废均能得到有效处置，因此，本项目的运营对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产生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可克达拉市伊力特酿酒分厂搬迁技术技改项目运营过程中能够贯彻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通过本次验收监测结果显示，本项目生产车间经过除尘器处理后有组织排放的粉尘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排放；天然气锅炉有组织排放的 SO₂、NO_x 和烟尘能够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2 大气

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排放；有组织排放臭气浓度、硫化氢、氨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2标准达标排放，无组织排放臭气浓度、硫化氢、氨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二级标准达标排放；本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监测结果符合《发酵酒精和白酒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1-2011）中表2中间接排放标准，达标排放的废水同生活废水一起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可克达拉市污水处理厂处理；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点的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运营期酒糟（1045t/a）外售作为饲料生产原料回收；粉尘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后（0.099t/a）作为生产原料回用；废弃包装物（3.4t/a）外售至废品收购部门；破碎酒瓶（5.1t/a）经收集后运送至制瓶厂；现状污泥（10t/a）、生活垃圾（144.5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该项目废气、废水和噪声排放均能达标排放，废气、废水及固废的处理后对环境影响较小。现可克达拉市伊力特酿酒分厂搬迁技术技改项目满足竣工环保验收条件。

七、建议

（1）建立和完善相关环保规章制度，在日常工作中各部门工作人员要认真执行各项环保规章制度，同时保证环保设施的稳定运行。

（2）设施的保养、维修应制度化，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转，做好环境保护知识的宣传工作和环保技能的培训工作，提高职工的环保意识和能力，保证各项环保措施的正常实施。加强环境管理，增强清洁生产意识，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和环保效益。

（3）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政府的各项环保法规和要求，根据需要，充实环境保护机构的人员，落实环境管理规章制度，认真执行环境监测计划。